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

BANK OF CHINA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

## 關於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 申請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覆的公告

本行於今日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發行優先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4]938號，核准本行在境外發行不超過4億股優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完成發行後的優先股可在香港交易所上市；核准本行境外發行的優先股在觸發事件發生時強制轉換為H股普通股，轉換後的H股普通股可在香港交易所上市。

本行董事會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有關批覆的要求及本行股東大會的授權辦理本次優先股發行的相關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楊長纓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4年9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田國立、陳四清、李早航、孫志筠\*、劉麗娜\*、張向東\*、張奇\*、王勇\*、周文耀#、戴國良#、Nout Wellink#、陸正飛#、梁卓恩#。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